**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公告**

为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结合我区学前教育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幼儿教师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计划**

本次公开招聘编外幼儿教师81名，具体的招聘职位详见附件1《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计划表》。

**二、招聘对象基本条件**

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。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品行，遵纪守法，勤奋好学，热爱教育工作。

（三）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（1986年8月5日及以后出生）。

（四）取得普通话水平测试二乙及以上等级证书。

（五）户籍、学历和资格证要求：

第一类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，持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或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的应、历届毕业生（限浙江省户籍地）;

第二类 湖州户籍（含三县二区）的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并持有中小学教师资格证或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的应、历届毕业生；其中持有美术、音乐、信息技术和体育等专业教师资格证的，可放宽至大专学历。（户籍迁入时间截止到8月5日前）。

**三、招聘程序和办法**

招聘工作贯彻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，按照发布招聘公告、报名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、聘用等程序进行。

**（一）报名资审**

1.报名时间：2021年8月11日（周三）9:00——16:00；

2.报名方式：采用现场报名，每位报考人员限报1个岗位（即1所幼儿园）。按1:2比例开考，不足开考比例的相应减少岗位。

3.报名地点：教育学院1号楼二楼教室

4.需带资料：①报名表（见附件2）和健康申报表（见附件3）；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③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（第二类考生须提供）；④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⑤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或《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》；⑥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⑦本区内在职非编幼儿园教师需要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。

资审通过后，发给《面试通知书》。

**（二）面试**

面试初定8月15日（周日），具体地点和要求见《面试通知书》。

面试形式：备课、上微型课，备课时间60分钟，微型课时间10分钟。面试成绩即招聘总成绩，总分为100分（备课20%、上微型课80%），合格分为60分，面试不合格者，不能列入体检、考察对象。面试成绩

面试结束后，根据成绩从高分到低分，按招聘计划数以1: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并当场公布（总分相同时以微型课成绩高者为先）。面试总成绩合格但未被列入报考幼儿园体检和考察对象的人员，可在招聘名额未满的幼儿园中进行二次选择，主要采用交流谈话的方式进行，双方同意的情况下可列为该幼儿园体检和考察对象。

**（三）体检 考察**

体检和考察由教育局组织实施，费用由考生自付（体检相关事宜另行通知）。体检标准按《浙江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》执行，体检合格者，确定为考察对象。如有自愿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，从参加考核且总成绩合格人员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体检对象（如已通过二次选择列入体检对象的，不得参加原岗位递补）

**（四）公示 录用**

对体检、考察合格的人员予以公示，公示期7天。经公示无异议或反映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，按程序与幼儿园签订劳动合同。

**四、纪律与监督**

1.本次公开招聘有关信息在南浔教育信息网（<http://www.zjnxedu.net/>）和南浔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http://www.nanxun.gov.cn/)公布，请应聘人员关注。

2.招聘工作监督电话：0572-3023385。

3.对应聘人员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，参照《浙江省人事考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**五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报考人员提交的报考信息和材料应当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凡在报名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及聘用等招聘环节中，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或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，一律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。 因考生个人原因（报名信息填写错误、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等各类情况）造成相应后果的由考生个人承担。

（二）电话咨询：南浔区教育局0572-3023575(周一至周五8:30—17:00，节假日除外)。

（三）未尽事宜，由南浔区教育局负责解释。

附件 1 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计划表

附件2 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报名表

附件3 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健康申报表

南浔区教育局

2021年8月5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附件1**  **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计划表** | | |
| 编号 | 单 位 | 招聘数 |
| 1 | 开发区实验幼儿园教育集团 | 8 |
| 2 | 南浔实验幼儿园教育集团 | 17 |
| 3 | 南浔镇幼儿园教育集团 | 6 |
| 4 | 练市镇幼儿园教育集团 | 7 |
| 5 | 双林镇幼儿园教育集团 | 5 |
| 6 | 菱湖镇幼儿园教育集团 | 9 |
| 7 | 和孚镇幼儿园教育集团 | 11 |
| 8 | 善琏镇幼儿园教育集团 | 1 |
| 9 | 旧馆镇中心幼儿园 | 12 |
| 10 | 千金镇中心幼儿园 | 3 |
| 11 | 石淙镇中心幼儿园 | 2 |
| 合计 | | 81 |

**附件2**

**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| 出生  年月 | |  | 一寸免冠证件照 |
| 政治  面貌 |  | 是否  师范类 |  | | 何校  何专业 | |  |
| 普通话等级 |  | 是否  应届生 |  | | 教师资  格证类别 | |  |
| 身份证  号码 |  | | | | 学历 | |  |
| 户籍所在地 |  | | | | 联系  电话 | |  | |
| 报考岗位 |  | | | | | | | |
| 学习  工作  简历 |  | | | | | | | |
|
|
|
|
|
|
|
| 本人声明：  本人对报名表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。  确认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现所在单位  意见 | 本单位同意报考。  单位（盖章）： 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　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已查证件（证明） | 1.身份证 | | |  | 4.教师资格证 | | |  |
| 2.户籍证明 | | |  | 5. 国考合格证明 | | |  |
| 3.毕业证书 | | |  | 6. 普通话等级证书 | | |  |
| 资格初审意见 | 审查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资格复审意见 | 审查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

**附件3**

**2021年南浔区公开招聘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健康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| | 联系电话 | |  | |
| 申报 | 本人目前健康状况 ，浙江省湖州市健康码是 码。截至今天的前14天内，本人 （有/没有）来自（或途径）**境外、云南省德宏州、江苏省南京市**等高中风险地区（重点地区划分随省市相关文件动态调整，可使用“国务院客户端”微信小程序点击“疫情风险查询”或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“疫情风险等级查询”了解所在地疫情风险等级）。 | | | | | | |

在此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1.以上填写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，无瞒报、谎报情况；

2.严格遵守湖州市委市政府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；

**请将“我承诺以上情况属实，若有不实，我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”这一段文字全文抄写在下框中。**

承诺人签名：

2021年 月 日